

# 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(2021)第7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拟征收泽州县南村镇北社村、河底村、南村村、原家村、牛匠村集体土地约851亩，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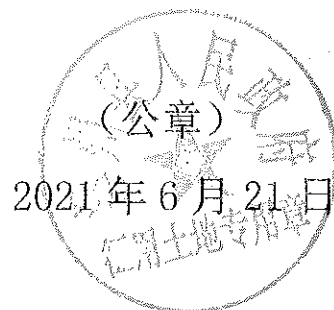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拟征收土地位置：晋阳高速以南、牛浪路以西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公开出让用地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时间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面积、地类以及青苗和地上附着物等情况进行调查。

四、其他事项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，违反规定实施的，一律不予补偿安置；拟征收土地所涉及的村级组织、相关权利人要积极配合做好土地征收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

(联系人：韩素霞

联系电话：0356--2224037)

办A2

# 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(2021)第10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拟征收泽州县巴公镇巴公一村集体土地约24.04亩，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位置：巴公镇翔原街以南，民丰路以西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公开出让住宅用地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时间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面积、地类以及青苗和地上附着物等情况进行调查。

四、其他事项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，违反规定实施的，一律不予补偿安置；拟征收土地所涉及的村级组织、相关权利人要积极配合做好土地征收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

(联系人：韩素霞

联系电话：0356—2224037)

项目3

# 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(2021)第1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拟征收泽州县南义城镇南义城村和高都镇车岭村集体土地约23.72亩，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位置：208国道以西，规划渠东路以东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公路用地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时间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面积、地类以及青苗和地上附着物等情况进行调查。

四、其他事项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，违反规定实施的，一律不予补偿安置；拟征收土地所涉及的村级组织、相关权利人要积极配合做好土地征收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(公章)

2021年12月14日

(联系人：韩素霞

联系电话：0356--2224037)

# 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(2021)第12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相关规定，拟征收泽州县周村镇岸村村、周村村、河村村集体土地约75.71亩，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位置：外环路以西，晋阳一级路以东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公路用地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时间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面积、地类以及青苗和地上附着物等情况进行调查。

四、其他事项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，违反规定实施的，一律不予补偿安置；拟征收土地所涉及的村级组织、相关权利人要积极配合做好土地征收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

(联系人：韩素霞

联系电话：0356—2224037)